

##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2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经全体董事同意后，于2026年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吴卫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关于制定〈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通过。

#### （二）《关于修订〈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基本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 （三）《关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协议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通过。

公司董事会同意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增资事项，公司向民生证券增资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增资后公司对民生证券持股比例不变。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的配套资金，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披露的《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 号) 及相关公告。本次向民生证券增资将全部使用上述募集资金, 用于民生证券财富管理业务发展和信息技术投入。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预审通过。

(四)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获通过。

同意修订《公司章程》, 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本议案获股东会通过后办理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备案等事宜。

具体修订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6 号)。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8 日